2023年庆元县岭头乡高标准农田（粮食功能生产功能区）改造提升方案（征求意见稿）

为全面提升岭头乡农业产业又好又快发展，加快促进农民增收进程，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，结合街道工作实际，特制定《2023年庆元县岭头乡高标准农田（粮食功能生产功能区）改造》实施方案。

**一、项目指导思想**

围绕“产业兴旺、生态宜居、乡风文明、治理有效、生活富裕”20字方针，综合考虑资源秉赋、区位条件，以为主攻方向，全面提升岭头乡农业产业发展，促进农民增收进程。

**二、创建目标**

根据上级相关部门要求，结合我乡实际情况，启动2023年庆元县岭头乡高标准农田（粮食功能生产功能区）改造建设项目。

**三、项目规划**

2023年庆元县岭头乡高标准农田（粮食生产功能区）改造提升建设，主要建设内容为：灌溉渠道修建、道路硬化、农田田垦修复。该项目共分为5个标段：其中（1标段）涉及岭头村（岗后洋、山翠湾、岭头3个自然村）、官云陈鉴坑自然村、双坑村后仓坑自然村，（2标段）涉及小际头村、杨家庄村、官云下庄自然村，（3标段）涉及龙源村（东溪、钵下、富楼源、塘堀4个自然村），（4标段）涉及莲洋村徐洋自然村、南峰村（村尾、大池洋2个自然村）、岭源村白岩下自然村、果洋村（举洋、包果2个自然村），（5标段）涉及大际头村。

**四、项目组织与监督**
（一）项目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周晓飞

成 员：吴利琴 李泽鹏

领导小组在岭头乡人民政府设办公室，由项目领导小组组长周晓飞全面负责日常运行及联系等工作。

（二）项目监管小组成员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刘城

成 员：吴从清 陈海涛

监管小组办公室设在岭头乡纪检监察办，监管小组全面负责项目的日常监督及指导，由吴从清任联络员负责日常联系工作。

**五、项目管理**

1、项目招投标情况

该项目业主单位为庆元县屏都街道办事处，拟在街道办事处进行邀标，屏都街道全程负责项目监管。

2、项目监理情况

严格规范项目实施与管理，项目实施管理实行“五制”。

（1）公示制：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情况按照要求在屏都街道公开栏进行公示。

（2）领导责任制：项目由村镇办分管领导任项目领导小组组长，对项目实施进度、质量负总责。

（3）监督检查制：监督小组定期或不定期组织人员、对项目实施管理情况进行监督检查。

（4）严格规范资金使用管理。该项目严格实行专款专用，项目变动需经过屏都街道领导班子会民主议定。

（5）项目验收办法

项目完工后由上级主管部门验收，对项目实施进度全程指导监督，组织项目验收。

岭头乡人民政府

2023年5月29日